

证券代码：872567

证券简称：快玻科技

主办券商：国融证券

宜昌市快玻玻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 年 1 月 8 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4 年 1 月 5 日以书面方式发出
- 会议主持人：李峰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及召开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及有关法律、法规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5 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1 月 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发布的《变更会计师事务所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02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1 月 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发布的《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03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(一)《宜昌市快玻玻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》

宜昌市快玻玻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 年 1 月 8 日